

证券代码：870443

证券简称：泽宏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河北泽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7 日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刘彦清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提名刘彦清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免原因

根据公司治理需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发展战略考虑，拟提名刘彦清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为止。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彦清，男，1988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电一体化专业，专科学历；中共党员；2010 年 3 月至 2012 年 1 月，就职于南昌海立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车间主任；2012 年 2 月至 2016 年 2 月，就职于河北泽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任生产部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就职于河北泽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生产中心负责人职位。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董事的任命是为了满足公司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的影响。

三、备查文件

《河北泽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河北泽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8 日